证券日报 制作 张玉萍
2023年3月10日 星期五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0422 证券简称：湖北宜化 公告编号：2023-026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9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3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3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宜昌市沿江大道52号6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卞平官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39名，代表股份数量156,999,3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4858%。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名，代表股份数量153,326,1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767%。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小组提供的数据，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38名，代表股份数量3,67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中，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共计38名，代表股份数量3,673,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091%。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或通讯的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湖北民基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包括以下11个子议案：

1.邦普宜化环保拟向银团贷款人申请185,0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邦普宜化环保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90,650.00万元；宜化肥业按照间接持股比例为邦普宜化环保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33,022.50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10年，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文件项下任何及/或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702,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06%；反对297,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892%；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75,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9062%；反对297,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856%；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2.新疆宜化拟向进出口行湖北省分行申请60,0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21,358.20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1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3.新疆宜化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申请60,0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21,358.20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3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4.新疆宜化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及其下属机构申请45,5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16,196.64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1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5.新疆宜化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及其下属机构申请10,0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3,559.70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1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6.新疆宜化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猇亭支行申请53,479.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19,036.92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3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7.新疆宜化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猇亭支行申请47,7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16,979.77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5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8.新疆宜化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南湖路支行申请30,0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10,679.10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3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9.新疆宜化拟向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15,0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5,339.55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1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10.新疆宜化拟向湖北宜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35,0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12,458.95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5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11.新疆宜化拟向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160,900.00万元借款。公司按照持股比例为新疆宜化担保的贷款本金不超过57,275.57万元。担保的贷款期限为3年，担保期限为3年，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6,690,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8030%；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68%；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3,363,9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1.5795%；反对30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4123%；弃权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北民基律师事务所杨晟律师、刘荷婷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湖北民基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6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3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9:15-15:00。

3、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岐山路392号3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柏豪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7人，代表股份291,221,3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467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291,147,5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45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73,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7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人，代表股份6,119,6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17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6,045,8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00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1人，代表股份73,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171%。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4、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1,197,9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20%；反对2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096,22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6176%；反对23,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8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规范并新增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1,157,9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2%；反对6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056,22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640%；反对63,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3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291,157,98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82%；反对6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056,22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640%；反对63,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3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李静娴、张顺敏

3、法律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欣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欣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7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中有10人因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2,603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股份总数减少42,603股，公司注册资本减少42,603元。

注：

1、2022年2月1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对2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对19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3、2022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住所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对27.54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4、2022年8月8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对17.4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截至目前，上述回购注销手续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均在办理中。

5、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将对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该回购注销手续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上述相关手续全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将相应减少，回购注销后公司的股本和注册资本变更情况以最终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登记为准。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如下：

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要求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请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公司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3年3月10日至2023年4月23日期间，工作日9:00-11:30、14:00-17:3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联系人：朱晓峰

地址：厦门市湖里区岐山路392号

联系电话：0592-3107822

传　真：0592-3130335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3-019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4、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3月9日（星期四）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3月9日（星期四）。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4002号鸿隆世纪广场B座四楼公司牡丹厅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庄重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3年3月3日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下同）共计7人，代表股份249,105,47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9061%。

1、现场会议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3人，代表股份249,067,37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9007%。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共4人，代表股份38,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53%。

3、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人，代表股份38,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5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249,067,3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7%；反对38,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618%；反对38,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8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249,089,3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5%；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22,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7.8534%；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2.14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刘丽萍律师、张梅林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2822 证券简称：中装建设 公告编号：2023-020
债券代码：127033 债券简称：中装转2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根据《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同意，方为有效。

2、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中装转2"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委托代理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为104,510张，占债券登记日公司本期未偿还债券总数的0.90%。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重先生主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会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综合考虑企业经营发展战略及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变更2021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毕节市七星关区第二人民医院二次（功能性）装修EPC项目和五沙（宽原）大数据中心（以下简称"IDC项目"）的资金用途，将上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43,547.51万元（占募集资金金额的比例为38.32%，受审批日与实施日利息收益结算影响，具体结算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结果：同意票104,510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100%；反对票0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0%；弃权票0张，占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数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装转2"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9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A、粤电力B 公告编号：2023-10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粤电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粤电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9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3月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3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2号粤电广场南塔33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郑云鹏先生

6、会议应到董事10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实到董事10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会议应到监事5人（其中独立监事1人），实到监事5人（其中独立监事1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部门部长、公司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序号	股东类别	人数	代表股份	比例(%)
一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	38	3,805,428,961	72.4804%
	其中:A股股东	3	3,749,098,124	84.2139%
	B股股东	35	56,330,837	7.0554%
二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	21	76,138,068	1.4502%
	其中:A股股东	13	75,356,608	1.6927%
	B股股东	8	781,460	0.0979%
三	合计出席会议股东(代理人)	59	3,881,567,029	73.9306%
	其中:A股股东	16	3,824,454,732	85.9066%
	B股股东	43	57,112,297	7.1533%
四	中小股东(代理人)	56	237,505,830	4.5237%
	其中:A股股东	14	192,050,210	4.3139%
	B股股东	42	45,455,620	5.6933%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议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2、议案表决情况

（1）审议《关于2023年度公司与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644,061,199股（其中A股数量3,632,404,522股，B股数量11,656,677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032,210	99.9906%	0	0.0000%	18,000	0.0094%
B股	44,681,160	98.2962%	286,460	0.6302%	488,000	1.0736%
合计	236,713,370	99.6663%	286,460	0.1206%	506,000	0.2130%
中小股东	236,713,370	99.6663%	286,460	0.1206%	506,000	0.2130%

（2）审议《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644,061,199股（其中A股数量3,632,404,522股，B股数量11,656,677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0,589,832	99.2396%	1,442,378	0.7510%	18,000	0.0094%
B股	34,579,909	76.0740%	10,507,011	23.1149%	368,700	0.8111%
合计	225,169,741	94.8060%	11,949,389	5.0312%	386,700	0.1628%
中小股东	225,169,741	94.8060%	11,949,389	5.0312%	386,700	0.1628%

（3）审议《关于公司与广东能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署〈融资租赁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644,061,199股（其中A股数量3,632,404,522股，B股数量11,656,677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021,510	99.9851%	0	0.0000%	28,700	0.0149%
B股	44,802,260	98.5626%	284,660	0.6262%	368,700	0.8111%
合计	236,823,770	99.7128%	284,660	0.1199%	397,400	0.1673%
中小股东	236,823,770	99.7128%	284,660	0.1199%	397,400	0.1673%

（4）审议《关于广东粤电博贺能源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为提高资本金使用效率，同意博贺能源有限公司减少电厂一期项目和码头项目资本金，减资金额不超过31.03亿元，减资方式为股东同比例减资。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涉及关联方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超康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3,644,061,199股（其中A股数量3,632,404,522股，B股数量11,656,677股），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2,032,210	99.9906%	0	0.0000%	18,000	0.0094%
B股	44,682,960	98.3002%	233,260	0.5132%	539,400	1.1867%
合计	236,715,170	99.6671%	233,260	0.0982%	557,400	0.2347%
中小股东	236,715,170	99.6671%	233,260	0.0982%	557,400	0.2347%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经国信信扬律师事务所颜丽欣、黄宇翔律师见证。律师们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及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3-003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6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786期	3,500	2022/12/09	2023/3/09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30000%~3.15000%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英维克技术有限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产品，赎回本金3,500万元，获得收益237,328.77元。本金及收益均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告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到期赎回
1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3074	2,500	2022/2/21	2022/5/23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3%~5.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3075	2,500	2022/2/21	2022/5/2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4%~5.1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482期	5,000	2022/2/21	2022/5/23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60%~2.90%~3.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三期产品49	5,000	2022/3/04	2022/3/31	保本浮动收益	1.100%/2.950%/3.0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104	5,000	2022/4/8	2022/7/8	保本浮动收益	1.500%/3.050%/3.1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857期	4,000	2022/5/26	2022/8/24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60000%~3.350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7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6559	2,500	2022/6/1	2022/8/3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300%~4.45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16560	2,500	2022/6/1	2022/8/3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400%~4.46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七期产品235	5,000	2022/7/13	2022/10/13	保本浮动收益	1.500%/3.000%/3.1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1275期	4,000	2022/09/01	2022/11/3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60000%~3.130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0727	2,500	2022/09/05	2022/12/0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4900%~4.30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0728	2,510	2022/09/05	2022/12/0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5000%~4.31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2022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期产品230	5,000	2022/10/17	2023/1/17	保本浮动收益	1.5%/2.8%/2.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786期	3,500	2022/12/09	2023/3/09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1.30000%~3.150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445	2,640	2022/12/09	2023/4/1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3900%~4.440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16	中国银行中山三角支行	（广东）对公结构性存款20222445	2,660	2022/12/09	2023/4/1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4000%~4.450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1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2023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一期产品514	5,000	2023/01/17	2023/04/17	保本浮动收益	1.5%/2.8%/2.9%	闲置募集资金	否

三、备查文件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3-003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依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22年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陕发改投资〔2022〕1252号文件，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咸阳得利斯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得利斯"）于近日收到三原县发展和改革局下发的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500万元。该笔补助资金总额为2,2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8%，本次收到的500万元为该笔补助中第一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6%，公司将根据后续收款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该笔补助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咸阳得利斯本次获得的补助资金将用于2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建设，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咸阳得利斯本次收到的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于收到款项时计入递延收益，后续根据建成资产使用年限摊销计入相应期间损益。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的补助资金对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对推进200万头/年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项目建设将起到积极作用。该笔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后续根据建成资产使用年限摊销计入相应期间损益，最终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笔政府补助资金尚未全部到账，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收款情况。该笔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1、《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2022年城乡冷链和国家物流枢纽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陕发改投资〔2022〕1252号；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3-009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7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2日、7月19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一百五十八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年03月09日至2023年07月03日	1.38%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无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7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此次投资的现金管理方式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也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22JG737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10月20日	1.3%-3.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12.5	无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公司稳利22JG3700期（1个月早鸟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9月1日	1.35%或3.05%或3.2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17	无
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四百七十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	1.44%-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16	无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762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年9月2日至2022年10月8日	1.35%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6	无
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五百四十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1.44%-3.0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86	无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0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1月10日	1.30%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3	无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10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3年01月10日	1.30%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50	无
8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六百三十九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2月10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74	无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95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2年10月24日至2022年12月30日	1.30%或3.2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7.66	无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52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2月1日	1.30%或2.9%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3	无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53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2月1日	1.30%或2.9%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50	无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78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4日至2022年12月14日	1.30%或2.85%或3.0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75	无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23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2月7日至2023年1月6日	1.3%或2.7%或2.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0	无
1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七百七十五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2月20日至2023年1月20日	1.44%或2.9%或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92	无
1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一千零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2年12月30日至2023年04月04日	1.44%-3.2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八百零四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年01月03日至2023年03月03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0.9	无
17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广德支行	单位7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不定期	1.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8	无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2666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1月11日至2023年01月31日	1.30%-3.1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90	无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13款（18天新春特别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2023年01月13日至2023年01月31日	1.30%或2.60%或2.8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85	无
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12款（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01月16日至2023年04月17日	1.30%或2.80%或3.0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34款（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3年02月01日至2023年03月01日	1.30%或2.75%或2.9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02	无
2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六十三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2月01日至2023年2月28日	1.38%或2.90%或3.0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29	无
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2779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年02月03日至2023年02月28日	1.30%或3.1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8.73	无
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036期F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2月07日至2023年08月10日	1.40%或3.24%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28959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年03月01日至2023年03月31日	1.30%或3.3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078期A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3月07日至2023年03月31日	0.95%或2.94%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23JG536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年03月07日至2023年09月07日	1.30%或3.4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8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一百五十八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3年03月09日至2023年07月03日	1.38%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29,3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合同、产品说明书及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日